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9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2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经各位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五日通知的时限要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增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中际联合高空装备研发生产项目一期（经开区73M1地块改建工程一期建设项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拓展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际联合（北京）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际装备”）拟投资32,500.00万元建设“中际联合高空装备研发生产项目一期（经开区73M1地块改建工程一期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期拟定3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中际联合高空装备研发生产项目一期（经开区73M1地块改建工程一期建设项目）的公告》。

2.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年产5万台高空作业安全设备项目（一期）”节余募集资金及“全国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全部变更用于投资建设“中际联合高空装备研发生产项目一期（经开区73M1地块改建工程一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高空装备项目”），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高空装备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际装备，公司拟通过向中际装备提供借款的形式实施高空装备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2.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中际装备为高空装备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了更好地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请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后，以中际装备的名义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原“年产5万台高空作业安全设备项目（一期）”、“全国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账户的全部剩余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高空装备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开户银行、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需签署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等；并由公司及子公司中际装备、保荐人、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高空装备项目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使用和管理。协议签署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相关进展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

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款专用，能够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安全。因此，同意本次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事项。

2.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际联合（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际天津”）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现代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公司为中际天津取得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该授信及担保事项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6 日